

高明且志



广东省地方志丛书

高明县志

高明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

广东人民出版社

粤新登字 01 号

特约编辑：陈永刚 何丽雯

责任编辑：张健行

封面设计：张力平

2Y12/02

高明县志
高明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

*

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广东南海系列印刷公司印刷

厂址：佛山市市东下路六号

787×1092 毫米 16 开本 48 插页 50 印章 1136 千字

1995 年 8 月第 1 版 199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3000 册

ISBN 7—218—01942—0/K·398

定价：126.3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本厂联系调换。

高明县志编纂委员会

主任(以任职先后为序):

黄翰伟、陈同庆、梁江、伍时彬

副主任(以任职先后为序):

赵其俊、陈荣、苏汝坤、易国雄、吴乃和、曾福田、严向明

委员(按姓氏笔划排列,包括先后任职者):

区洪镜、区匡民、**区志强**、区锦勤、区顺彭、仇培祥、邓子光、甘永安、
龙彩莲、邝达文、冯晃根、李其芬、李荣桂、李子甫、陆治乾、**陈建明**、
陈盛登、陈登、陈炎兴、陈仲英、严善庆、严向明、杜儒德、吴寿绵、
吴礼标、杨明、辛建设、肖辉强、何富宽、冼汉章、林镇城、林润、
林汉英、罗纯才、罗有纲、罗晖、罗紫雄、罗广棠、莫与京、梁恒光、
梁子彬、黄卓、黄丽梅、黄甲全、康国彬、康国安、彭贺、彭作周、
程其新、赖平忠、黎崇邦、黎瑞刚

高明县志编纂委员会顾问

黄勋拔(广东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、办公室主任)

侯国隆(广东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)

莫世全(广东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业务指导处处长)

李林泉、张珂彩、陈荣、冼垣、罗纯才、黎从荣

高明县志审稿小组

组长: 梁江、伍时彬(后)

副组长: 苏汝坤、严善庆

组员: 赵其俊、严向明、曾福田、吴乃和、邓子光

高明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主任: 苏汝坤(兼, 1985年4月至1987年7月)

陆治乾(1987年8月至1989年6月)

严善庆(1989年6月至1995年6月)

副主任: 陆治乾(1985年3月至1987年7月)

区志强(1985年4月至1987年7月)

罗海梁(1990年9月—)

高明县志总编辑室

主编: 严善庆

陆治乾(1985年3月至1989年6月)

副主编: 罗晖

罗海梁

区志强(1985年4月至1987年7月)

编辑: 严善庆、罗晖、罗海梁、杜镜昭、吴福彭、刘高年、

苏汝坤、陆治乾、**区志强**、杜灼华、黄国东、梁道敬、

罗培生、罗亮球、**黎荣才**

校对: 吴海华、伍小冰、林福华、李丽燕、苏志勇、方文钰

摄影: 苏志勇等

序

高明县地处珠江三角洲西翼，东临西江，县域从西南向东北延伸，依次为低山、丘陵、围田区；高明河横贯全县，县内土地肥沃，资源、物产丰富，交通发达。

高明人民在这块富饶的土地上繁衍生息，从明成化十一年（1475）置高明县，至今518年。他们艰苦奋斗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，曾有过“文风甲端郡”、“彦硕辈出”的时代。特别是进入现代，高明这块地方更哺育了革命先驱“三谭”——谭平山、谭植棠、谭天度，在他们的影响并指导下，高明县早在民国14年（1925）即成立了农民协会，民国16年成立了中国共产党支部。从此，高明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在土地革命、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中，同封建主义、日本帝国主义、国民党反动派进行浴血战斗，写下了无数可歌可泣的篇章，使高明县成为革命老区，给高明人民留下了最宝贵的精神财富。

建国后，经过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，高明县各项事业取得了巨大的成就，人民生活有了改善。

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，高明县人民更继承和发扬了革命传统，乘改革开放的春风，利用自身的自然环境和条件的优势，上下一心，以“团结、求实、奋发、创业”的精神，发展经济。在不到10年的时间，先后于西江河畔建设起一座适应现代经济发展需要的新县城，和一座横跨西江、连接广海中线的高明大桥，各项经济建设突飞猛进，国内生产总值比1949年增长了48.6倍，人民生活全面改善。它标志着高明人民在走向现代化的大道上已经迈开了可喜的一步，并日益显示了它在本地区的经济地位，赢得了“西江河畔的明珠”的美誉。

“盛世修志，志记盛世”。高明县从明末至清光绪二十年（1894），曾修志7次。民国期间，亦曾设馆修志，但没有完成而资料已于建国前夕全部散佚。今天，高明县正处于伟大的变革时代，重修县志，更是全县人民的共同愿望，其意义也更深远。

1985年3月，成立高明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，随之配备干部、集中人才，开展修志工作。在经过广泛深入的调查、收集、分析、核实材料的基础上，编订纲目，由各部门分别写出专篇，再由县志编辑室汇总编纂成志；又经过反复修改、反复核实，数易其稿，历时8载，始于1993年完成，送审付印。

新编《高明县志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唯物史观为原则，详实地记载了高明县的历史和现状，反映了高明县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的变革情况，

· 2 · 序

是高明地方的百科全书，是了解高明、认识高明、宣传高明的信史，是高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成果。它的面世，为进一步发展高明经济、建设高明，提供了全面的、可靠的资料和数据，同时，亦必将进一步激发起高明全体干部、群众和旅外乡亲的爱国爱乡感情，为加快建设繁荣昌盛的新高明而团结奋斗。

谨向全体修志的同志及关心、支持、帮助本志的编写和出版的各方面人士致以衷心的感谢。

中共高明县委书记 梁江

高明县人民政府县长 伍时彬

一九九三年

凡例

一、本志由概述、大事记和 43 个专篇及附录组成。各篇按事物性质设立，不受现行行政管理系统所限和不论其隶属如何，原则上独立成篇。

二、本志上溯时间不限，下限至 1988 年，但《大事记》下限至 1994 年，比较重要的经济数据则以表格的形式开列，并下限至 1993 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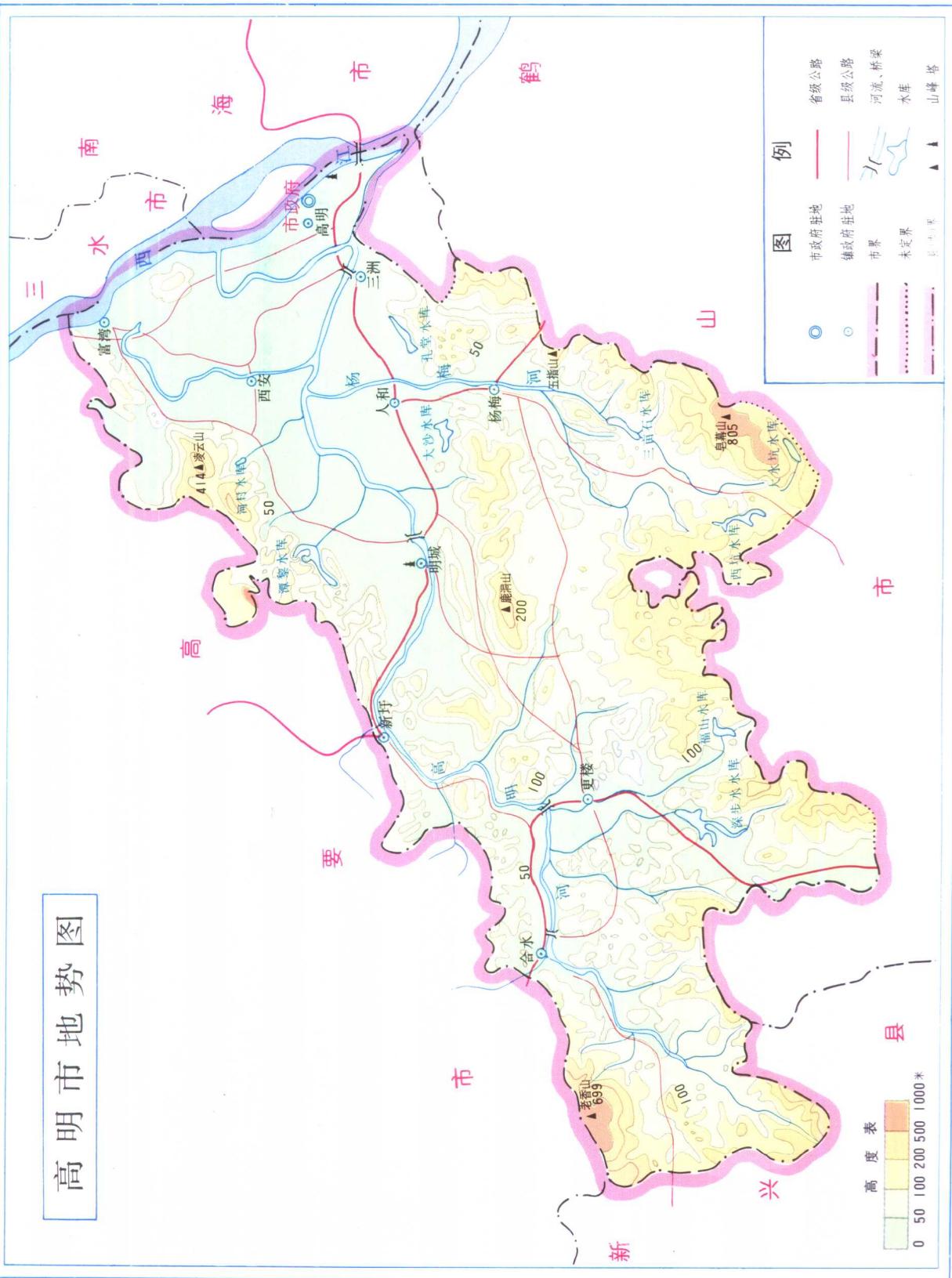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称谓。历史阶段分期称谓，清末以前采用朝代纪年，并括注公元年；民国时期使用民国纪年，每一自然段首次出现时括注公元年；1949 年后用公元纪年。文中“建国前”、“建国后”的具体时间，以本县解放时间为界，即 1949 年 10 月 19 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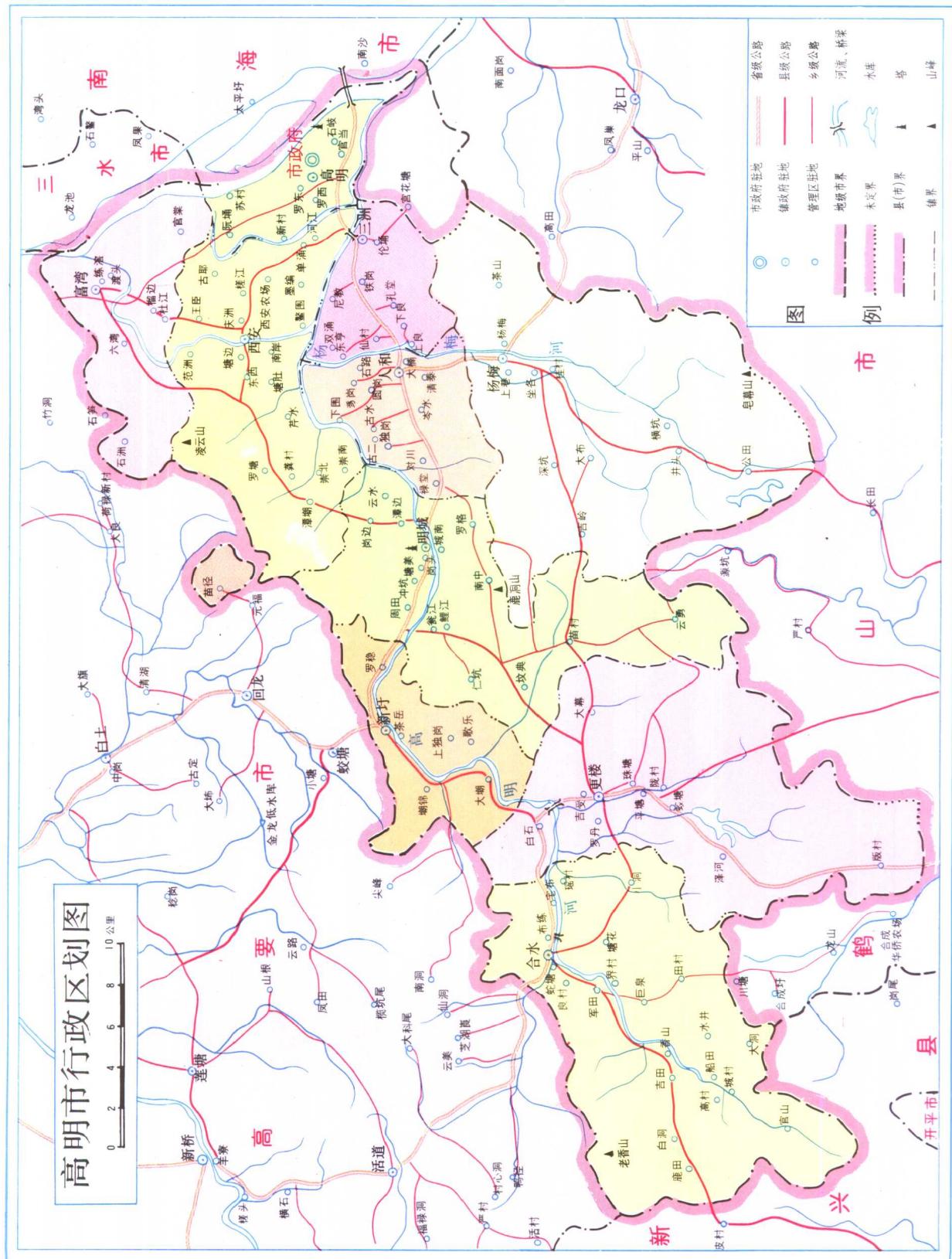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本志用语体文记述。引用资料一般不注明出处。名词术语，在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，以后用简称。

五、人物入志，按“生不立传”、“县内为主”的原则立传，以卒年时间先后为序。以事系人的例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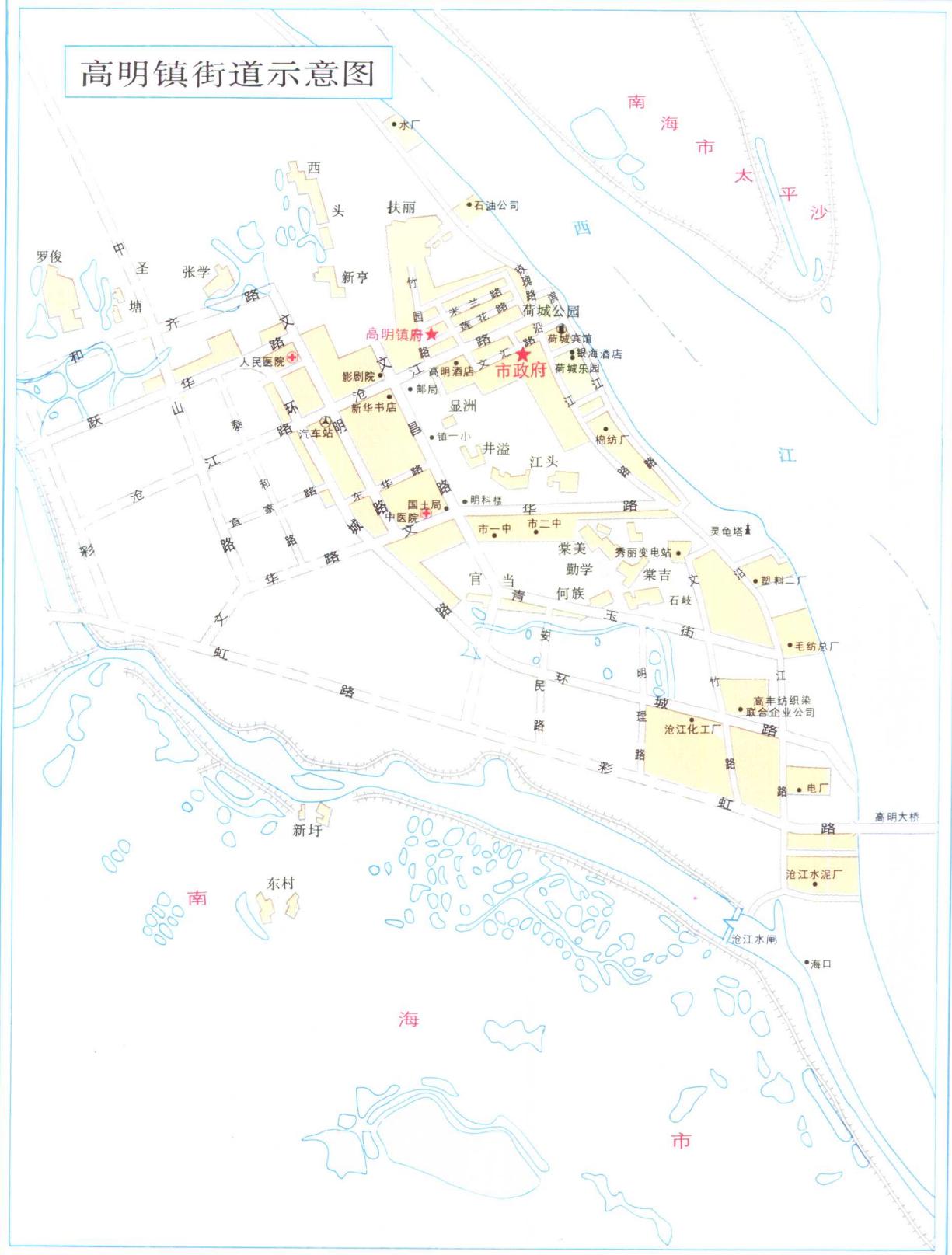
六、本志资料和统计数字，部分采用档案资料和明、清时期编纂的《高明县志》、《高要县志》以及党史、文史资料，其中建国后的数字，大部分依县统计局编印的《高明四十年》中所用数字。

高明市地势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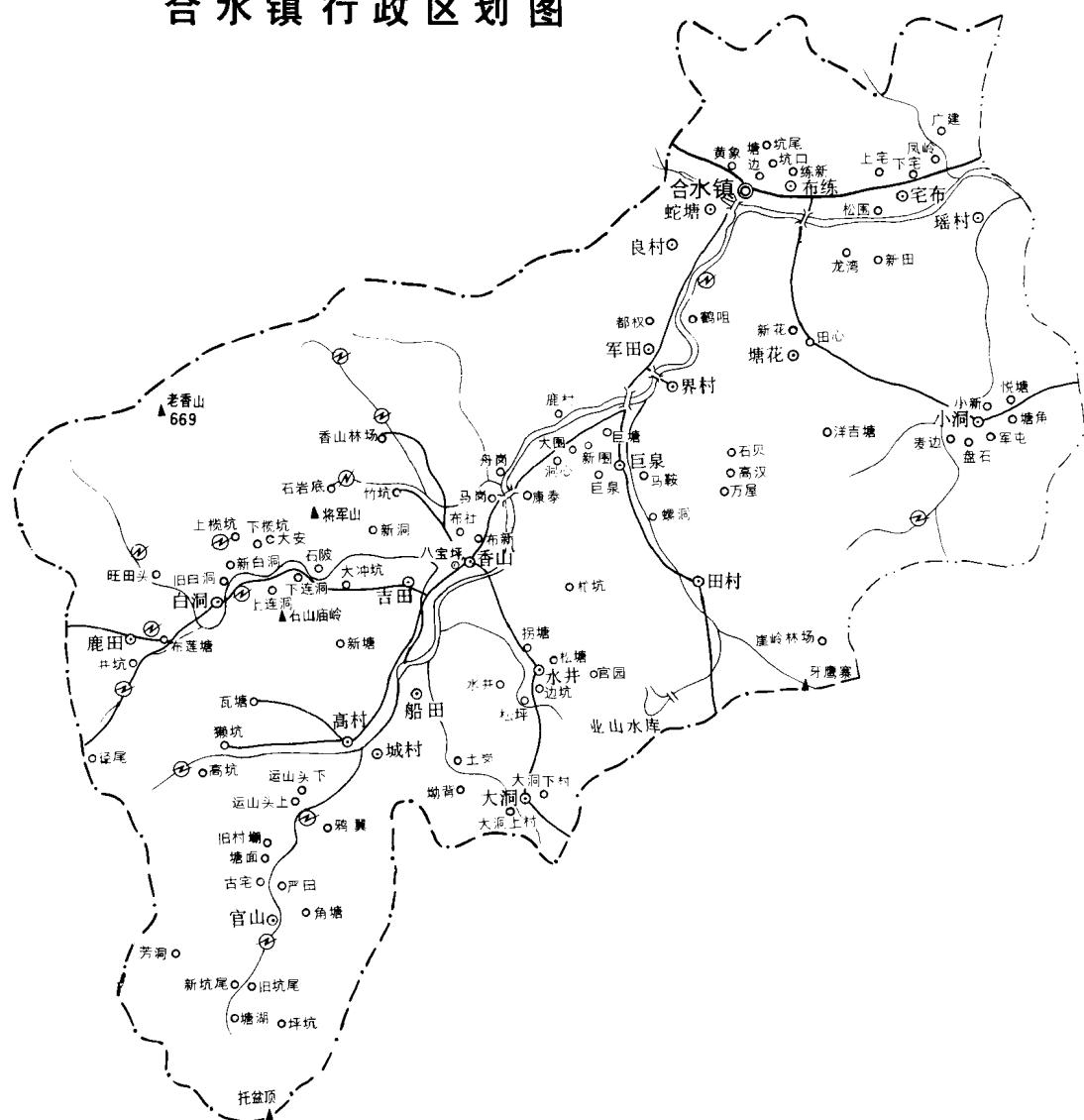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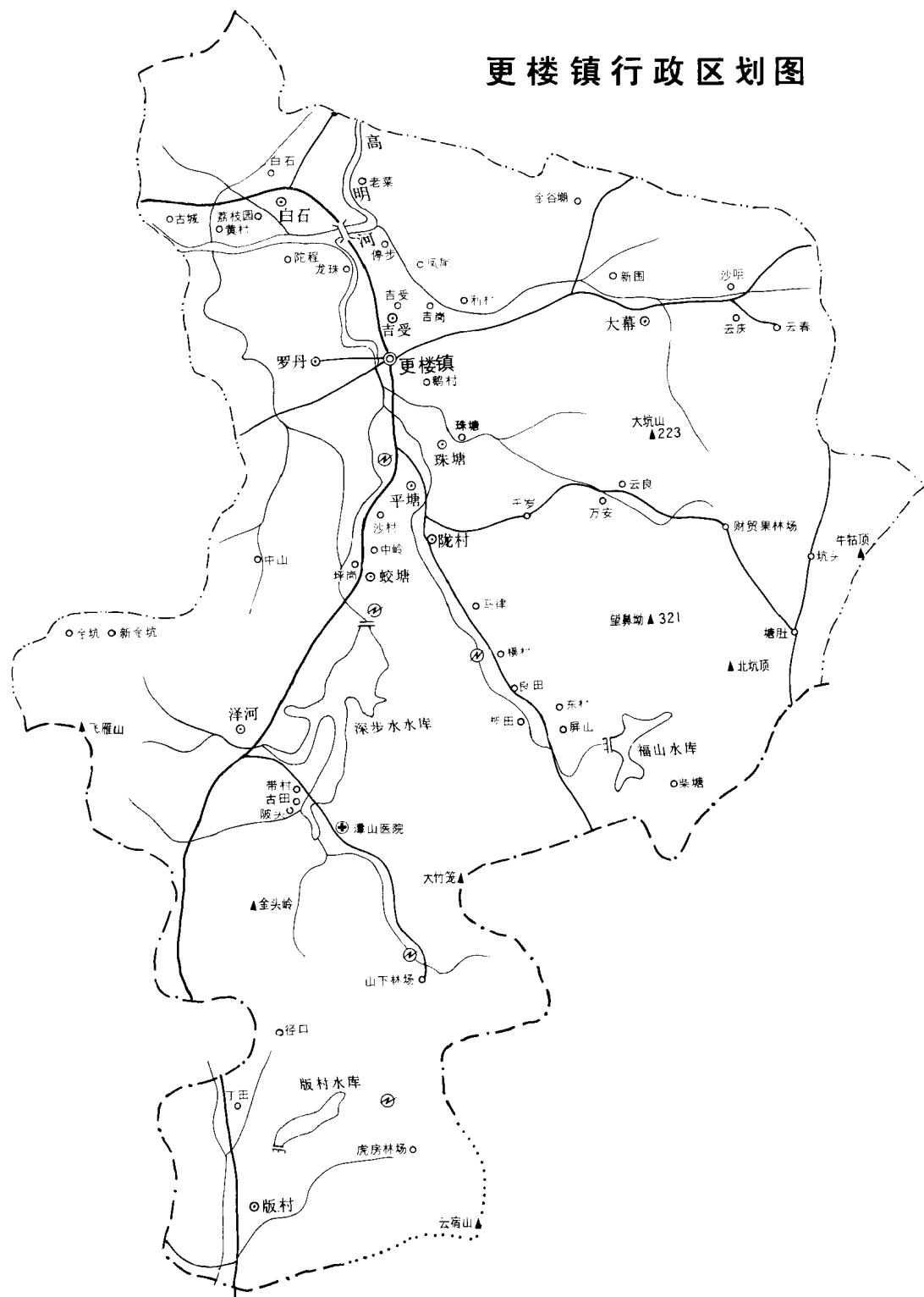
高明镇街道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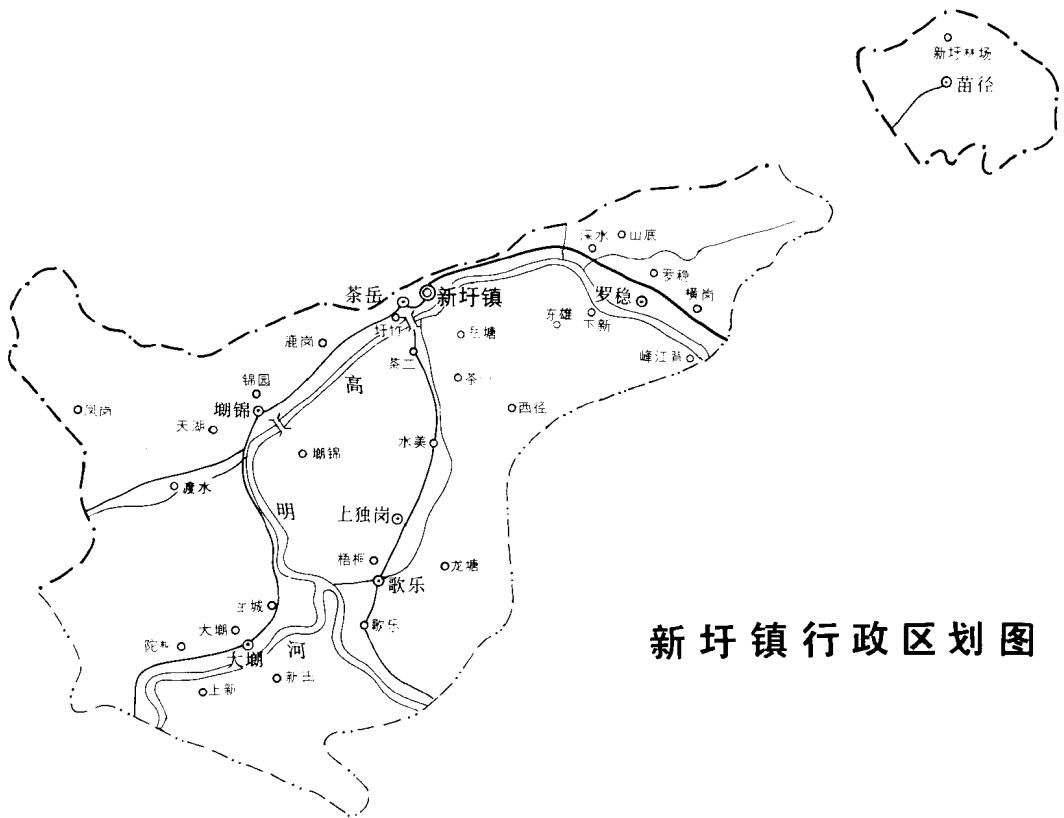


合水镇行政区划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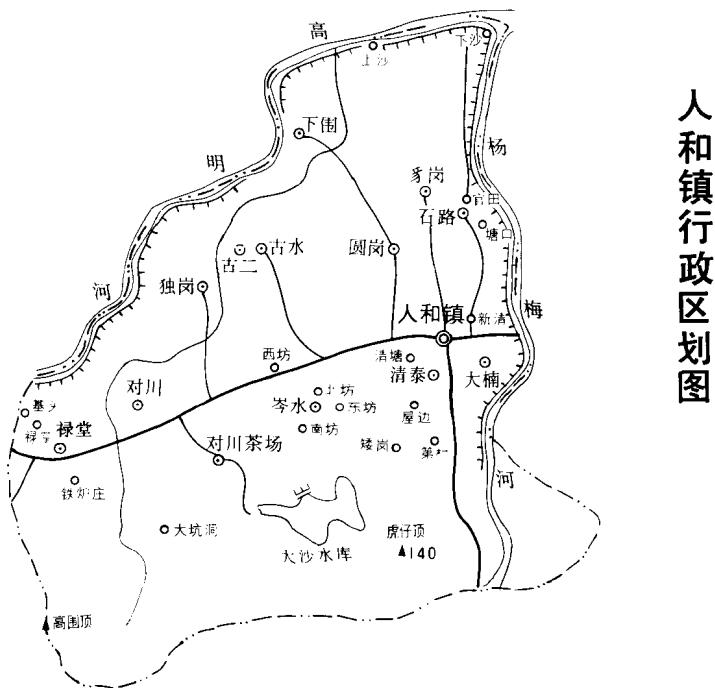


更楼镇行政区划图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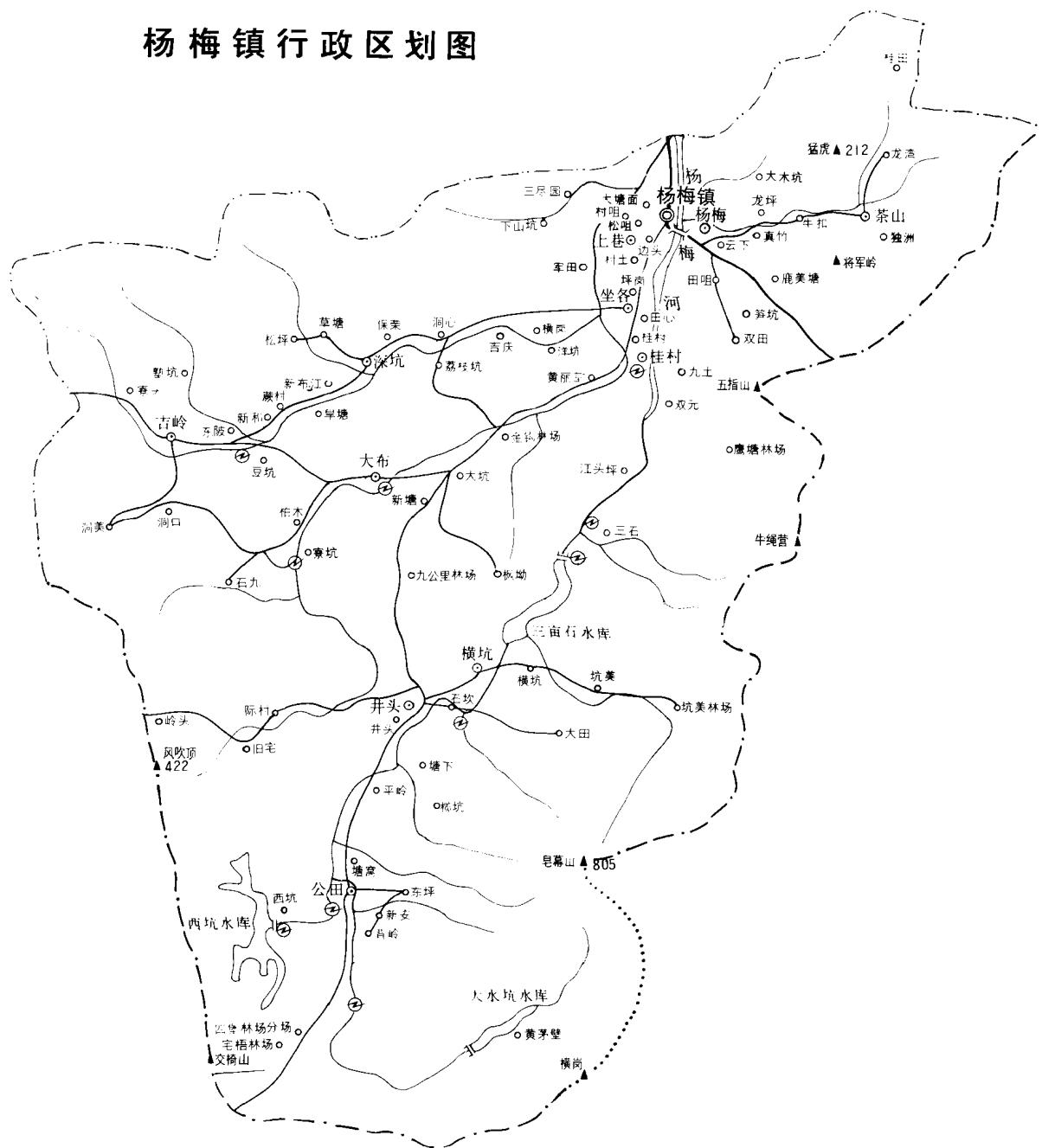
新圩镇行政区划图



明城镇行政区划图



杨梅镇行政区划图



西安镇行政区划图

